

冠县商务和投资促进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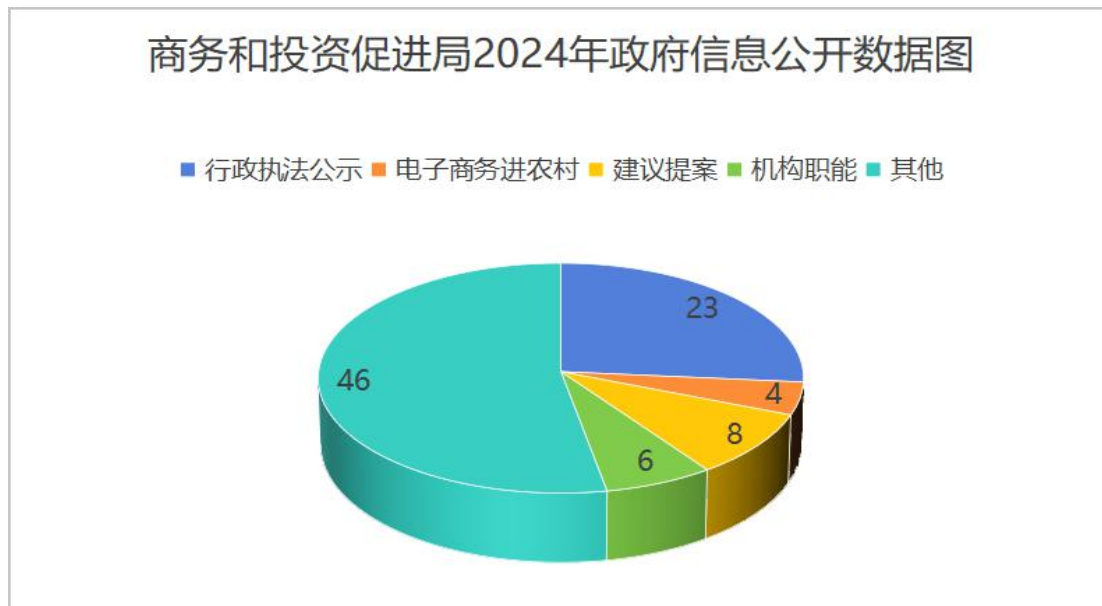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相关要求编制，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202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从冠县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guanxian.gov.cn/>）下载。公众如需进一步咨询了解相关信息，请与冠县商务和投资促进局联系（地址：山东省聊城市冠县建设路861号世纪大厦；邮编：252500；电话：0635-5233606；邮箱：gxswhtzcjj@lc.shandong.cn）。

一、总体情况

2024年，冠县商务和投资促进局深入贯彻落实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省、市、县相关文件要求，把信息公开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强化组织建设、完善工作机制、拓宽公开渠道，加强政策解读，细化公开内容，提升工作透明度和规范化水平，有力推动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全面开展，取得了较好的成效。

（一）主动公开

2024 年，通过冠县人民政府网站主动公开发布政府信息 87 条，主要包括行政执法公示 23 条、电子商务进农村 4 条、建议提案 8 条、机构职能 6 条，其他方面信息 46 条。



（二）依申请公开

2024 年，我单位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

不断加强政府信息管理。根据《冠县人民政府网站常态化任务清单》，严格规范信息公开流程，按照“先审查、后公开”的原则，切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依托冠县人民政府网站信息公开平台及时发布工作动态，公开招商引资有关信息，重点宣传解读扩大有效投资、促进招商引资、高水平对外开放等政策文件及相关措施。

（五）监督保障

加强政务公开有关政策理论学习和业务研究，准确把握政策精神，增强专业素养，做好守正创新。加大教育培训力度，组织集中学习培训，坚持把政务公开的规章制度、知识技能，纳入教育培训内容，增强公开意识，提高公开本领。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公 益组织	法律服 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制度机制建设不足。围绕贯彻《条例》，建立完善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信息等制度规范，健全公开工作机制，推进公开工作的标准化建设等方面还需完善。二是部分信息公开深度不足。存在公开时效性不强、深度不够、质量不高、内容不全等问题。

(二) 改进情况

一是加强制度机制建设。完善信息公开发布工作机制和流程，加强组织和引导，确保政务信息报送渠道畅通，二是保障政务信息公开的时效性，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目录规范要求，紧密关注后台预警情况，及时更新各栏目，切实提高政府信息公开时效性。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 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

认真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和《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鲁政办字〔2020〕179号）规定，本年度政府信息公开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二）落实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根据《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2024年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分工的通知》等文件要求，结合我单位工作实际，制定了《冠县商务和投资促进局2024年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分工》，严格按照任务分工，及时、精准、高质量做好职责范围内信息公开工作，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常态化。

（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24年共办理人大代表建议2件、政协提案6件，办复率均为100%。严格按照《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工作的通知》（鲁政办字〔2016〕63号）要求，除涉及国家秘密、工作秘密的，所有建议提案办理复文或摘要以及办理总体情况均在冠县人民政府网站“冠县建议提案办理”专栏进行了集中公开。

（四）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一是健全公开机制，强化监督考核。明确责任主体，重大事项由分管领导把关，确保政务公开工作有章可循。将政

务公开工作纳入绩效考核体系，加强对政务公开工作的考核和监督。

二创新公开形式，推进决策公开。落实政策文件意见征集程序，开展线上意见征集，明确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清单，做好决策程序全过程记录。定期举办政府开放日活动，邀请公众走进政府机关，了解政府工作流程，增强政府与公众的互动和信任。

（五）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项

1. 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 2024 年 1 月 1 日到 12 月 31 日止。

2. 行政许可数量、行政处罚和行政强制数量，包括已公开和依法未公开的全部处理决定。

3. 行政复议机关作为共同被告的行政诉讼案件，只计算原行为主体的案件数量，不计算行政复议机关的案件数量。